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分级基金业务管理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分级基金业务管理指引》实施的风险提示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在沪深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分级基金具体如下:

基金

名称 基础份额代码 基础份额场内简称 A类份额代码 A类份额场内简称 B类份额代码 B类份额场内简称 上市交易所

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118 易基中小 150106 中小 A 150107 中小 B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121 银行业 150255 银行业 A 150256 银行业 B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123 重组分级 150259 重组 A 150260 重组 B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122 生物分级 150257 生物 A 150258 生物 B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2048 50 分级 502049 上证 50A 502050 上证 50B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国企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2006 国企改革 502007 国企改 A 502008 国企改 B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2003 军工分级 502004 军工 A 502005 军工 B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方达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02010 证券分级 502011 证券 A 502012 证券 B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分级基金业务管理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分级基金业务管理指引》(以下简称“《指引》”)将于 2017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2017 年 5 月 1 日起仍未在券商营业部开通分级基金相应权限的投资者,将不能买入分级基金子份额或分拆基础份额。

二、根据《指引》规定,个人和一般机构投资者应当符合“申请开通权限前二十个交易日日均证券类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三十万元”等条件并在券商营业部现场以书面方式签署《分级基金投资风险揭示书》,才能申请开通分级基金相关权限。投资者可向相关券商了解权限开通的具体要求和情况,提前做好相应的投资准备。

三、《指引》实施初期，分级基金子份额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加大的情形，投资者可根据自身情况，提前做好相应的投资安排。

四、分级基金是带有杠杆特性的金融产品，运作机制复杂，投资风险较高。投资者应当遵循买者自负的原则，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定是否参与分级基金交易及相关业务。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在投资分级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指引》、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